

汉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职业中介服务合同

聘用单位：汉中市汉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受聘单位：汉中鑫联阳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6 月 16 日

合同条款

甲方：汉中市汉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汉中鑫联阳劳务派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本着诚信、平等、自愿的合作原则，签订以下协议。

为更好的提供职业中介服务，甲方委托乙方提供驾驶服务。经协商达成具体条款如下：

一、派遣人员及服务范围

1.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职业中介工作人员（驾驶员）共计 8 人。为甲方提供车辆驾驶服务，驾驶员应爱惜车辆，时刻保持车辆内外干净整洁，定期对车辆进行保养审验，按照车辆日常维护保养的要求及时维护好各自负责的车辆，始终保持车辆处于良好状态，以及经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服务。

2. 驾驶人员的薪资标准按甲、乙双方核定的标准执行。

3. 乙方必须与驾驶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明确权利义务及法律关系。

4. 乙方驾驶人员身体健康，无任何传染性疾病。

二、费用及期限

（一）服务期限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职业中介服务，签订此合同。合同有效期限从 2026 年 6 月 16 日起到 2027 年 6 月 15 日止。本合同期满前，由乙方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约申请，经双方协商后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二）服务费金额：

甲方支付乙方派遣人员共 8 人，全年费用 409100 元，人民币肆拾万玖仟壹佰元整。8 人每月合计 34090 元整，大写：叁万肆仟零玖拾元整（含基本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管理费、税金）。结余资金 20 元，合同履行期限开始一次支付。

（三）结算方式：服务费按月结算。合同签订后，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账户名：汉中鑫联阳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账户号：6105016500150000149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分行营业部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派驻的服务人员履行合同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对服务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考评，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称职的服务人员。

2. 有权对服务人员进行日常教育和管理，对乙方履行合同情况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

3. 向乙方派驻的服务人员提供工作相关资料及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4. 甲方提供服务人员的生活用水、用电，照明灯具和必备的工作条件，以及所有保洁用品、工具。

5. 除正常工作日外，员工加班工资由甲方另行支付或安排调休。

6. 甲方按时向乙方足额支付费用，有权监督乙方对派遣员工工资发放及社保办理情况。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必须为所派遣人员办理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由此所产生的纠纷，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派遣人员如发生劳资纠纷和人身伤亡事件，除按国家规定的工伤意外伤害条款理赔外，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员工在完成甲方单位非本职工作以外造成的伤亡除外）。

3. 乙方派遣人员在工作中由于履职不善，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对乙方进处罚。

4. 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人数派出服务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

5. 对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和建议及时整改。协助甲方做好管理工作，培训协调服务人员履行甲方的工作职责。

6. 负责派遣人员的工资及福利待遇，配置服装。

7. 在合同签订生效后即日起派遣合格服务人员到甲方工作场所上岗。

四、工作要求

1. 驾驶员要端庄大方，懂礼仪服务，按照驾驶员规范标准完成好具体工作。

2. 服从甲方单位工作安排，积极完成当日工作任务。

3. 完成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五、考核条例

1. 严禁驾驶员私自出车或绕道办私事。对违反规定者予以批评教育，经教育后仍不改的视情处 200 元以下的罚款、调离岗位或辞退，发生事故的一切后果自负。

2. 未经批准驾驶员不得擅自将车辆交给他人使用。一经查实处以 300 元罚款。发生交通事故的责任自负。

3. 驾驶员应严格遵守交通法规，严禁酒后驾车，因违规造成的各项罚款一律自付。

4. 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的，除公安机关处理外，对发生重、特大事故的，聘用人员予以辞退。

六、附则：

（一）合同变更

签订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经双方协商后可变更合同相关内容，并签订补充协议，变更内容方可生效。

（二）合同解除

下列情形下，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

1. 乙方严重失职，并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
2. 乙方无法正常履行本合同规定中由乙方所承担的责任。
3. 乙方在操作中故意破坏甲方财物、设施，造成甲方重大损失，无法弥补的。

下列情形下，乙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

1. 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时间支付费用的。
2. 甲方无法履行本合同规定中由甲方承担的责任。

（三）合同续签和终止

在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享有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是否续签本合同的权利。如双方在规定时间内不通知，则本合同将在原规定期限终止。

七、其他

1.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贰年，合同依据考核结果一年一签。此合同期满后，甲方根据乙方服务质量进行年度考核，考核达标双方进行续签，如考核不达标，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如社保基数（比例）变化，差额部分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合同。

4.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代表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唐川明

2016年6月16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6年6月16日

